



供 2010 年 2 月 11 日
北區區議會會議使用

北區區議會議員與立法會議員 舉行會議的擬議討論事項

目的

本文旨在開列北區區議會屬下委員會就上述會議提交的 5 項討論提案，以供區議會討論及考慮。

背景

2. 立法會議員與 18 區區議會議員每年均舉行會議，以加強立法會與區議會的溝通及聯繫。立法會現擬於 2010 年 6 月 3 日與北區區議會議員會面，並邀請區議會提交不多於 5 項提案於席上討論。現依照委員會向大會提交議題的先後次序將討論事項開列如下，以供議員考慮：

- (a) 促請政府檢討及改善房屋政策(社會服務、勞工及經濟事務委員會)；
- (b) 要求 373 號線巴士全日行駛及重新開辦北區往返西九龍巴士服務(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 (c) 促請政府檢討收地程序及修訂寮屋政策(地區小型工程及環境改善委員會)；
- (d) 促請政府調整「新界東跨區社區文化中心」計劃(社區建設、文化及康樂事務委員會)；及
- (e) 促請當局加強樹木管理及保育的工作(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有關上述事項的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 1 至 5。

徵詢意見

3. 請各位議員接納 5 個委員會的建議，並通過以上述次序將議題提交 2010 年 6 月 3 日的會議討論。

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0 年 1 月



促請政府檢討及改善房屋政策

北區作為一個發展中的新市鎮，人口數目正不斷增加，對公屋單位有顯著的需求，而且現有的公共屋邨住戶亦因家庭狀況轉變，希望調遷至同區較大或其他單位，改善居住環境，因此區內的公屋單位已出現供求失衡的情況。可是，本區大部份區議員曾接獲不少求助個案，求助人按正常輪候程序申請調遷至同區的其他公屋單位，但卻被安排入住遠離原居住區域的公屋單位，對他們造成大量困擾。

2. 本委員會認為，現今社會的問題日趨複雜，由於不少公屋申請人均為低收入家庭，部份很困難才能找到一份僅足以糊口的工作，所以他們難以長期支付高昂的租金，若沒法成功申請入住公屋單位，他們會很容易變為「在職貧窮人士」，引發其他社會問題。同樣地，部份申請同區調遷的家庭，若被安置入住非原區公屋，他們便難以維持其原有的支援網絡，增加家庭問題出現的危機，終要由社會福利服務來承擔，變相增加了政府的開支或製造更多家庭或社區問題。

3. 現今政府雖然鼓吹家庭照顧、扶貧減貧的施政方針，但舊有的房屋編配政策已不合時宜，造成貧窮及家庭問題。

4. 因此，本委員會希望政府能即時檢討現行的房屋編配政策，詳細研究在北區興建公共屋邨的可行性，盡力安排低收入人士入住公屋單位。此外，委員會亦建議房屋署檢討公屋單位調遷政策，考慮把新界區劃分為東與西兩個地區，避免出現申請同區調遷的家庭被安排入住遠離原居住區域的公屋單位的情況。

北區區議會
社會服務、勞工及經濟事務委員會

要求 373 號線巴士全日行駛及重新開辦北區往返西九龍巴士服務

北區作為中港兩地的運輸橋樑，發展愈加迅速，加上近年清河邨等大型屋邨入伙，令北區人口迅速增加。根據本委員會的了解，很多北區居民需前往香港島及西九龍一帶上班，他們極需舒適及快捷的交通服務往來該等地區。

運輸署增加巴士班次的政策並不合理

2. 現時，北區每天只有 9 班 373 號線巴士及 5 班 373A 號線巴士前往香港島。市民向本委員會表示，該兩號線巴士均能提供既舒適又快捷的服務，奈何巴士的班次十分疏落，以致市民未能經常使用此服務。委員會於本年度的會議上已要求運輸署增加該兩號線巴士的班次，但運輸署經常以該兩號線巴士於最繁忙的半小時內均未達到 100% 的載客量為理由拒絕委員會的要求。委員會認為，要求 100% 的載客量是不切實際的，該兩號線巴士於最繁忙的半小時內已有約八成的載客量，足以反映市民對該兩號線巴士的殷切需求。此外，委員會認為班次疏落是導致市民不選擇乘坐 373 及 373A 號線巴士的主因，假若運輸署准許該兩號線巴士增加班次，於最繁忙的半小時內的載客量必定達到 100%。由於是不合理的政策影響了該兩號線巴士的載客量，因此，委員會希望立法會協助促請當局重新檢討該政策。

「鐵路為骨幹」的政策阻礙北區運輸的發展

3. 近年，政府致力推行以鐵路為骨幹的交通政策，委員會理解鐵路是既環保又有效率的集體運輸工具，市民應盡量使用。但是在北區，鐵路的服務往往未能惠及居民，由於北區的大型屋苑均遠離港鐵站，港鐵亦沒有提供免費的轉乘服務給予居民，而居民乘坐港鐵到達市區後亦須轉乘其他車輛前往目的地，由此可見，北區居民經常使用煩瑣、昂貴而又不舒適的交通接駁服務前往目的地。與此同時，港鐵近日接二連三發生事故，大大影響北區居民出外上班及上學的時間，因此北區居民普遍認為北區要有一系列可靠和直接的巴士服務前往香港島及西九龍。委員會於會議上已經常要求運輸署增加 373 號線巴士班次及重開前往西九龍的巴士服務，可惜，運輸



署經常以「鐵路為骨幹」的政策作為藉口拒絕委員會的要求，令北區的對外交通問題一直未能解決。

4. 有鑑於北區前往香港島及西九龍路途遙遠，市民極需既舒適又快捷的交通服務，因此我們懇請立法會協助促請當局重新檢討以「鐵路為骨幹」的政策，以及運輸署增加巴士班次服務方面的政策，從而放寬對長途巴士服務的限制，惠及北區居民。

北區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促請政府檢討收地程序及修訂寮屋政策

北區是新界其中一個幅員最廣的地區，覆蓋香港北部達 168 平方公里，而其中部分的居民居住於區內的鄉郊地方。為改善鄉郊地區的地區設施、居住環境及衛生情況，本委員會希望立法會協助跟進以下問題：

(一) 檢討收地程序

2. 一直以來，本委員會與北區民政事務處及工務部門在北區合力推行鄉郊地區改善工程，例如加設街燈及修建道路等，這些工程都獲得村民的支持。

3. 由於部分鄉郊工程施工地點牽涉私人土地，但由於業權問題，政府部門必須先徵得有關業主的同意，方可開展工程，部分鄉郊土地已荒廢多年，又或業主已遷離登記地址，以致政府部門未能跟業主聯絡及取得業主的同意。若部門未能取得有關業主的同意，部門只好擱置有關工程，直至取得所有相關業主同意為止。

4. 部分北區的工程因上述原因未能順利進行或進度被延誤。故此，本委員會促請政府檢討及簡化收地程序，以加快北區鄉郊小型工程的進度。

(二) 修訂寮屋政策

5. 自五十年代開始，不少市民為解決住屋需要，自行搭建寮屋。經政府多年來的管制及治理後，部分寮屋已被清拆，原有的居民已被安排到公營或私營房屋居住。然而，在北區市鎮的邊緣地帶及鄉郊地方仍有不少寮屋存在。

6. 寮屋的存在不但造成環境問題，本身亦有潛在危險。由於寮屋為臨時建築物，多以木材或鋅鐵為建築物料，加上大部分的寮屋日久失修，結構簡陋，難以抵禦天災，容易倒塌，導致生命及財產損失。過往曾有寮屋戶主使用現代建築材料在原地修葺或改建寮屋，卻被當局指非法擴建寮屋，遭到檢控。



7. 有見及此，本委員會希望立法會修訂現行的寮屋政策，容許寮屋以世襲方式承繼掌權，並批准寮屋戶主在原地利用現代建築材料改建寮屋為兩層總高度 17 尺以下、每層面積不少於 400 平方尺的房屋，使寮屋由臨時房屋變為永久性房屋，此舉既可美化北區寮屋區的環境，亦能改善北區寮屋居民的生活，讓他們有一個安全的居所。

北區區議會
地區小型工程及環境改善委員會

促請政府調整「新界東跨區社區文化中心」計劃

本委員會欣悉政府回應北區居民十多年來的訴求，落實在粉嶺興建「新界東跨區社區文化中心」，設施包括一個提供約 1,000 至 1,200 個座位的演藝廳和一個有約 400 至 500 個座位的劇場，為北區及其他東鐵沿線地區提供大型文化表演場地。

2. 行政長官在 2007 年施政報告內提出發展北區的古洞北、粉嶺北、坪輦和打鼓嶺為新發展區，供約 130,000 人居住。北區人口在未來將不斷迅速增長，因此我們一致認為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建議的文化中心設施未能滿足北區及其他東鐵沿線地區居民未來對大型文化表演場地的需求。

3. 地區性大會堂的演藝廳一般都能提供超過 1,200 個座位，因此北區區議會認為「新界東跨區社區文化中心」的演藝廳應提供約 2,000 個座位。此外，區議會亦認為該文化中心的劇場應提供約 800 個座位，並增建黑盒劇場、演講廳、展覽廳和小型演藝廳。

4. 本委員會期望立法會議員協助促請政府回應區議會於上述第 3 段的要求，調整及盡快落實「新界東跨區社區文化中心」計劃，以配合北區的發展和滿足區內居民未來對大型文化表演場地的殷切需求。

北區區議會
社區建設、文化及康樂事務委員會



促請當局加強樹木管理及保育的工作

本委員會一直對樹木的護理及保育工作十分關注，自赤柱發生致命的由政務司司長領導的眾對樹木的安全問題更加重視。

2. 由政務司司長領導的樹木管理專責小組已於 2009 年 6 月建議，於發展局轄下設立樹木管理辦事處和綠化及園境辦事處，整合綠化和樹木管理工作，肩負綠化、園境和樹木管理的整體政策責任。

3. 本委員會歡迎當局成立專責辦事處，全面檢討及加強樹木的管理和保育工作，以確保樹木健康生長，避免意外再次發生。委員會認為當局應加快檢驗《古樹名木冊》內的樹木，聘請本地與海外樹藝專家評估及跟進古樹名木的護理工作，加強巡查古樹。此外，當局應加強各負責樹木保育工作的部門的人力資源及員工培訓，並制訂完善的驗樹指引。新設立的兩個辦事處應統籌全港的園藝設計、維修、保養和樹木管理，以及培訓園藝工人，增加就業機會。

4. 北區是一個綠化鄉郊的地區，有不少古樹和大樹，部分可能有潛在危險，委員會促請當局加派人手加強巡查，進行適當的護理，確保樹木安全。委員會亦十分關注種植在學校內的樹木的狀況，希望當局派員檢驗校園內的樹木的工作，避免對學生造成危險。在鄉郊地方，每年風季都發生多宗樹幹墜下事件，對村民的生命構成威脅。由於各部門的工作範圍存在灰色地帶，往往令有潛在危險的樹木的個案拖延多時都未能處理，村民均對此表示不滿。故此，當局除應指派專責部門統籌修葺護理林木，亦應設立直接溝通渠道，方便市民隨時反映意見，以迅速處理突發事件及有潛在危險樹木的個案。此外，北區有不少種植在私人土地的樹木亦有潛在危險，而政府部門以私人業權問題為由表示未能即時跟進，本委員會希望當局以市民的安全為首要考慮，酌情盡快處理位於私人土地但對公眾構成潛在危險的樹木。

5. 保育樹木不但能美化環境，亦可以淨化空氣，提升生活質素，更能提高市民的環保意識，而所需的資源又不多，當局實應積極推行保育樹木工作，相信必獲得市民的讚賞和認同。當局除應加

強樹木管理及保育的工作外，亦應透過宣傳教育，教導市民愛護樹木，提高市民對綠化保育的意識。

6. 本委員會促請當局盡快就樹木管理和保育樹木的事宜進行檢討及採取具體的措施，在推行保育的同時，確保公眾的安全。

北區區議會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